

证券代码：839558 证券简称：通明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五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6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瑞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陈瑞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

任期届满时止。经核查，陈瑞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续聘黄建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聘任田明秋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兼任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李少东先生担任公司技术负责人，聘任程建敏先生担任公司质量负责人；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经核查，上述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通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